

省会长安检方创新监督机制

在市场监管局成立检察联络室

本报讯（吴兰萍 杜彦玲）近日，石家庄市长安区检察院、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举行检察联络室揭牌仪式。此举旨在加强检察院对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协助配合与监督制约，从而加大打击危害市场安全违法犯罪力度。省检察院侦查一处处长贾志宏，石家庄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臧玉平，长安区政府副区长孔宪国，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兰志伟等参加揭牌仪式。

据介绍，检察联络室的成立是创新检察监督的有效机制，是检察机关“检力下沉”的举措之一，促进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打通了检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最

后一公里”，对精准打击涉嫌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特别是食品药品安全等犯罪有积极的作用。

兰志伟表示，检察联络室成立后，将主要承担监督市场监管部门移送公安机关的涉嫌犯罪案件、提前介入可能涉嫌犯罪的重大案件、督促市场监管机关行政处罚执行、加强业务咨询交流等七项职责。下阶段，检察联络室将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列席会议制度、联合调查和督办制度、信息共享制度等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检察联络室的联络作用，形成执法合力，有效预防和依法惩治市场领域犯罪行为，为建设平安长安和维护好辖区市场环境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图为揭牌仪式现场。 杜彦玲 摄

揭牌仪式上，长安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新革宣读了《关于联合设立检察联络室工作意见》。

冀州检方引入二维码管理系统 固定资产有了“身份证”

本报讯（刘延岭 张茜萍）“以前给实物的日常监管、定期盘点、处置清理等工作，总要专门抽调5至7个人，分头深入到各个科室进行现场登记，回头再进行合计，固定资产管理一直是个难题。”小张是有感而发，且感触多多。为了解决这一难题，近日，衡水市冀州区检察院引入二维码资产管理系统，切实规范各科室的资产管理工作，加强了对资产管理力度，健全了资产管理体制，落实各科室资产管理责任。

据悉，该院采用二维码标识技术使固定资产的购置时间、存放地点、使用部门、报废日期等信息有了自己的“身份证”，实现账、卡、物一物一卡一条码，通过扫描可使系统

自动对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进行有效识别，从而可以快速掌握该资产的流动动向，确保资产的管理责任落实到人，方便事后追溯和查询。

该院还为进一步加强管理制定了统一的培训方案，对二维码系统在数据录入、系统核算、资产处置、设备读取、信息显示等环节进行专业培训，既可以使资产管理责任更明确、管理更严密、信息安全，又可以规范资产管理具体流程，实现了相关部门对资产实物的协同管理。

二维码系统的引入，不仅大大提高了冀州区检察院的管理效率，而且有效地防止了国有资产的流失，为规范整个单位固定资产的合理调配提供了有效的参考依据。

徐水检察官 心系困难村民

本报讯（张志飞 谢超 崔玉田）“真是辛苦你们了，我代表老母亲谢谢你们了……”这是一位82岁老人的女儿向保定市徐水区检察干警表达谢意的一幕。

事情是这样的。今年8月上旬，一则“82岁老人身患重病、儿媳残疾，为什么不能享受低保”的传闻，引起关注，大家议论纷纷。

很快，这一事件被反映到保定市徐水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曹金耀那里。“应该到这个村里去看一看，了解一下具体情况，看看检察院能不能帮助他们解决一些问题。”了解情况后，曹金耀立即召集该院民行部门干警，责成他们问个清楚，并叮嘱政治部门要专人负责时刻关注事态的发展。

徐水区检察院民行部门迅速行动，先后八次进村了解情况。“唉！终于盼来了检察官！我们实在没有办法了，希望得到一些帮助，没想到检察院这么重视，这么快你们就来了。”老人之子田某向检察干警介绍具体情况，“我今年50多岁，靠着干点瓦匠活打工为生，上有82岁的母亲身患重病，妻子又患重度精神残疾，生活无法自理，年仅7岁的儿子交由亲戚代为抚养，仅有的就是这三间旧房，到了下雨天漏个没完……”“像我们这种生活状况，一般来讲，都会认为应该享受低保啊！”



石家庄高新区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处于警于日前来到石家庄市第55中学，该校300多名学生送去了一场别开生面的青春法制课，帮助同学们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

裴丽艳 张英巧 摄影报道

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

扎实做好 打黑除恶专项工作

本报讯（孙川）自打黑除恶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紧紧围绕全市打黑除恶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上级指示要求，紧扣检察职能，扎实做好打黑除恶专项工作。

强化领导，狠抓工作责任落实。该院将打黑除恶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为确保该项工作取得实效，成立了由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周春林任组长的打黑除恶工作领导小组，在方向把握、调度协调、细化措施等方面

统一指导。

敢于亮剑，履行打击犯罪检察职能。该院依法加大对黑恶势力的打击力度，提高办案质量和效果。坚持打黑与反腐同步推进，深挖彻查黑恶势力背后的职务犯罪。

加强配合，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进一步加强与公安、法院等有关部门的配合沟通，采取适时介入侦查、引导取证、召开联席会议等做法，统一认识、统一标准，形成打击犯罪的合力。

让法律监督的触角延伸到每一个角落

——衡水市桃城区检察院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纪实

□ 周玲

近年来，衡水市桃城区检察院把法律监督的重点放在社会普遍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突出问题上，进一步加强监督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的案件，完善监督方式，严把抗诉案件质量关；转变监督方式，全面提高法律监督的质量和效果，做到既规范监督、理性监督，又敢于监督、依法监督，切实维护了法律权威和社会公平正义，受到了群众的点头称赞。2013年至2015年连续三年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先进检察院”，2014年被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2016年被高院评为“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

彰显公正不缺席

“明明是他们房地产公司不按时交房，我们只是在争取自己的权益，有什么错吗？”赵某不解地对前来提审的桃城区检察院的张检察官喊道。

“您不要着急，也请您放心，我们检察院不会冤枉一个好人的。”提审

结束后，张检察官和同事迅速对该案展开调查。

原来，某公司所建商品楼，因违章加建楼层未能通过审核，不能办理房屋产权，所以一直没有交房。致使业主赵某、韩某和刘某3人，组织50余名业主集体上访。公安机关将上述3人刑事拘留，提请检察机关审查逮捕。

张检察官和同事经依法审查案卷及实地调查，了解到上述3名犯罪嫌疑人诉求表达具备一定的正当性，上访人员在上访途中，并未引起交通混乱，未与管理人员发生肢体冲突，经劝导后就已撤离，整个上访过程未造成任何严重后果，最终以不构成犯罪不批准逮捕。

法律的公正，不仅在于严惩犯罪分子，让犯罪分子得到应有的制裁，保障被害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还在于严把法律关，让没有构成犯罪的公民能够在正常法律程序中洗脱嫌疑，不受冤屈，真正彰显“司法公正”和“法律权威”。

坚守底线不动摇

2016年3月，桃城区检察院办理的张某、贾某组织卖淫一案，区法院一审认为现有证据不足，变更罪名为介绍、容留卖淫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十个月，贾某有期徒刑八个月。因有确切证据，桃城区检察院依法提起抗诉。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采纳了检察机关的意见，改判张某、贾某二人构成组织、协助组织卖淫罪，二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零三个月和二年零六个月。

桃城区检察院严格按照事实和法律，全面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始终坚持守住法律底线，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2016年以来，纠正审判活动违法17件，全部得到纠正和回复；提出刑事抗诉22件24人，法院已发还或改判8件9人，其他案件正在审理中。

为民做主不含糊

2016年4月，张三（化名）和小丽（化名）协议离婚后，张小丽意外得

知张三在离婚时隐瞒了一处门店，向法院提起请求重新分割财产的诉讼。为了得到前妻张小丽对涉案门店早已知情的证据，张三向法院提起一起虚假的门店租赁合同纠纷诉讼。并私下与好友徐某商量，让徐某充当该虚假纠纷诉讼中的“被告”，由徐某向法院提交一张虚假的前妻张小丽签字的涉案门店的“租金收条”，后该收条被法院确认。张三以此主张前妻张小丽在离婚协议签订前就对涉案门店收取租金事先知情，后张三胜诉。

针对此案，桃城区检察院充分运用调查核实权，通过申请人提供的信息，多方求证，查明该案的关键证据系伪造。在取得相关证据之后，该院向法院发出纠正违法检察建议，建议对相关法官作出处理，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建议对该案重新审理。最终张三因妨害作证罪移送公安机关，现已法院判决。该虚假诉讼监督案件的成功办理，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公告